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8年公司经营概况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319.65万元,同比增长 14.24%;实现净利润 18,995.06万元,同比增长 25.00%。截止到 2018年 12月 31日资产总额为219,110.41万元,比 2017年年末增长 6.26%。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6次会议,其中3次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次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公司董事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出席会议情况统计如下:

董事	应出席次 数	亲自出 席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连续两次未亲 自出席会议	备注
周明杰	6	6	ı	ı	否	
杨志杰	6	6	-	ı	否	
陈 艳	6	6	-	ı	否	
黄修乾	6	6	-	ı	否	
李付宁	6	6	ı	ı	否	
叶辉	6	6	1	ı	否	
李彩芬	6	6			否	
吴秀琴	6	6	1	ı	否	
窦林平	6	6	ı	ı	否	
王 卓	6	6	1	ı	否	
黄印强	6	6	-	-	否	
邹 玲	6	6	-	-	否	
程 源	6	6	-	-	否	



2、董事会决议内容

- (1)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洋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
- (2)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对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关于制定<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18-2020)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3) 2018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招商智远海洋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议案》。
- (4) 2018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5) 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6)2018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提议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都是现场会议,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会议及决议执行情况如下:

- (1) 2018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2) 2018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对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关于制定<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18-2020)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 (3)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 <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 (4) 2018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三次会议:

- (1)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内部审计机构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2) 2018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2018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

(1)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2025 年公司总体战略的议案》、《关于制定<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2018-2020)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

(1) 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年度绩效考核的意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海洋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2019年工作的方向

(一)推进公司重点工作

2019 年,我们将以公司愿景和使命为指引,围绕公司长期战略目标及中期经营目标,继续以照明+互联网技术为驱动,推进方针管理,使经营课题明确、重点突出,围绕目标做有价值的事情,应对内外部的环境变化,不断解决经营和变化中的问题,增强企业体质,促进公司在新领域发展壮大成为企业支柱,引领工业照明行业发展。

(二) 争创"戴明大奖"

实施改进 2019 年公司各管理体系运行中的问题,争创"戴明大奖",并持续

改进。

本报告拟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讨论的基础上,形成正式报告提交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